

钮威科技董事会

对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司公司监管一部 2020 年 8 月 20 日下发的年报问询函（【2020】第 430 号），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钮威科技”）董事会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1、保留意见审计事项

你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为：

1) 存货管理

201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间，你公司仓库人员更换频繁，交接工作不及时，无法提供与账面一致的期末存货清单及出库、入库单据；你公司无单独成本会计与审计人员接洽并向其提供成本核算资料，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余额、跌价准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项目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年报显示，你对前期存货事项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及对以前年度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了专项鉴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显示，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 1,208.64 万元（比例-22.69%），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利润 1,208.64

万元（比例-503.63%），并导致 2018 年由盈转亏。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你公司出具了《关于武汉纽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简称《专项鉴证报告》）。该《专项鉴证报告》显示，因上述存货管理相关事项，年审会计师无法对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发表鉴证意见。

请你公司：

（1）说明 2018 年年审期间未能向年审会计师提供与存货等项目必要资料的情况下，2019 年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钮威科技对 2018 年会计差错事项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 1208.64 万元，调减对归母净利润 1208.64 万元，并导致 2018 年财务状况由原来的盈利转为亏损，主要是由以下几个原因综合形成：

①主营业务成本调增 1158.11 万元。经核查 2018 年子公司预付上游客户的预付款购买的原材料已入库并全部领用完毕。由于仓库人员更换，没能及时入账，导致少记漏记成本数据 1158.11 万元；

②调增资产减值损失及所得税费用 91.52 万元。

③调减研发费用多计入 40.99 万元。经核查盘点仓库存货，发现研发领用材料计入费用数据重复，故调出。

综上，为真实反映财务状况，子公司对 2018 年会计差错事项进行调整，从而产生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调减 1208.64 万元，对归母净利润调减 1208.64 万元，并导致 2018 年财务状况由原来的盈利转



为亏损。

2018 年公司由于仓库人员更换频繁，交接工作不及时，致使成本核算材料不能及时提供。2019 年公司完善了相关的内控管理工作，加强了存货的日常监管，严格了日常涉及存货各个环节的手续，且对 2018 年的存货等资料进行了重新的核实清理，发现漏记错记事项，为保障核算的准确性，于 2019 年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2) 说明公司委托年审会计师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专项鉴证意见，但年审会计师无法对你公司相关调整发表意见并于 2019 年审计报告中对存货相关事项持保留意见的原因：

【回复】

涉及会计差错调整的上游客户由于其公司的人事变动等原因，导致现场访谈的证明资料年审会计师认为还不够充分，所以持保留意见。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你所接受委托对公司会计差错事项出具鉴证意见，但无法对其更正事项发表鉴证意见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调整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 1,208.64 万元（比例-22.69%），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利润 1,208.64 万元，主要系调减年初预付账款 1,319.84 万元的影响，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用于材料采购及设备安装，因公司不能在报告日前提供调减预付账款相关的存货采购出入库等相关资料，不能在报告日前提供与设备安装相关的结算资料，也未能采取访谈、补充函证等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对更正事项发表鉴证意见，原因合理。



2) 应交税费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 1766 万元，我公司部分税金未及时申报及缴纳，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请你公司说明未及时申报上述税金的原因以及年审会计师无法对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判断的原因。

【回复】

公司的产品销售后，大多数都需要到客户公司现场安装（或指导安装），调试完成后才能正式投入生产。根据《会计法》、《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上确认收入的时点是以产品发出，客户实际收到货物，经安装调试初验通过后进行确认，而客户在安装调试，最终验收成功，正式投入生产后我方才开具发票。税务申报的收入按实际开票的金额来确定，因此在收入的确认上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异，故没能及时申报上述税金，因而存在税务加收滞纳金及罚款的风险。

至于风险有多大，年审会计师无法对我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准确判断。

为保障我公司股东及相关人员的利益，后期我公司将积极去跟税务局沟通，消除负面影响，保障公司良性经营。

2、关于年报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叶小舒说公司召开董事会时不能提供定稿数据，导致其无法进行收益决策，投反对票。

请你公司：

(1) 结合审计工作安排及预计报告披露时间，说明未能提供定稿数据的具体情况（如：年报未编制完成、年审会计师尚未能提供经审计数据、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就财务数据存在分歧等情形）及原因；

【回复】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正式盖章定稿的审计报告需要等董事会审议后出具，因此跟董事叶小舒要提供正式定稿数据有点分歧，当时审议的数据与正式定稿数据完全一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6月30日对公司2019年的经营情况出具了编号为京永审字（2020）第146162号审计报告）。

(2) 说明未定稿财务数据与最终披露财务数据在哪些方面及项目存在差异、差异规模、存在差异原因及差异处理情况；以及最终披露财务数据是否经董事会审议。

【回复】

董事会审议的数据与正式定稿数据完全一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6月30日对公司2019年的经营情况出具了编号为京永审字（2020）第146162号审计报告）。

最终披露的财务数据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

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关于对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专项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专项说明

京永专字(2020)第310417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监管一部:

根据贵公司监管一部于2020年8月20日年报问询函【2020】第430号《关于对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对要求会计师专项说明的问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武汉钮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问题专项说明如下:

1、保留意见审计事项

你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为:

(1) 存货管理 2017年12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间,你公司仓库人员更换频繁,交接工作不及时,无法提供与账面一致的期末存货清单及出库、入库单据;你公司无单独成本会计与审计人员接洽并向其提供成本核算资料,导致年审会计师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存货余额、跌价准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项目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年报显示,你对前期存货事项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你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及对以前年度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了专项鉴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显示,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调减2018年对归母净资产1,208.64万元(比例-22.69%),调减2018年对归母净利润1,208.64万元(比例-503.63%),并导致2018年由盈转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你公司出具了《关于武汉纽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简称《专项鉴证报告》)。该《专项鉴证报

告》显示，因上述存货管理相关事项，年审会计师无法对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发表鉴证意见。

请你公司：

(1) 说明 2018 年年审期间未能向年审会计师提供与存货等项目必要资料的情况下，2019 年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钮威科技对 2018 年会计差错事项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 1208.64 万元，调减对归母净利润 1208.64 万元，并导致 2018 年财务状况由原来的盈利转为亏损，主要是由以下几个原因综合形成：

①主营业务成本调增 1158.11 万元。经核查 2018 年子公司预付上游客户的预付款购买的原材料已入库并全部领用完毕。由于仓库人员更换，没能及时入账，导致少记漏记成本数据 1158.11 万元；

②调增资产减值损失及所得税费用 91.52 万元。

③调减研发费用多计入 40.99 万元。经核查盘点仓库存货，发现研发领用材料计入费用数据重复，故调出。

综上，为真实反映财务状况，子公司对 2018 年会计差错事项进行调整，从而产生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调减 1208.64 万元，对归母净利润调减 1208.64 万元，并导致 2018 年财务状况由原来的盈利转为亏损。

2018 年公司由于仓库人员更换频繁，交接工作不及时，致使成本核算材料不能及时提供。2019 年公司完善了相关的内控管理工作，加强了存货的日常监管，严格了日常涉及存货各个环节的手续，且对 2018 年的存货等资料进行了重新核实清理，发现漏记错记事项，为保障核算的准确性，于 2019 年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2) 说明公司委托年审会计师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专项鉴证意见，但年审会计师无法对你公司相关调整发表意见并于 2019 年审计报告中对存货相关事项持保留意见的原因：

【回复】

涉及会计差错调整的上游客户由于其公司的人事变动等原因，导致现场访谈的证明资料年审会计师认为还不够充分，所以持保留意见。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你所接受委托对公司会计差错事项出具鉴证意见,但无法对其更正事项发表鉴证意见的原因及合理性。

会计师意见:

公司调整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资产 1,208.64 万元(比例-22.69%),调减 2018 年对归母净利润 1,208.64 万元,主要系调减年初预付账款 1,319.84 万元的影响,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用于材料采购及设备安装,因公司不能在报告日前提供调减预付账款相关的存货采购出入库等相关资料,不能在报告日前提供与设备安装相关的结算资料,也未能采取访谈、补充函证等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对更正事项发表鉴证意见,原因合理。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日





证书序号: 000394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吕江

证书号: 9

发证时间: 2011年11月15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13年1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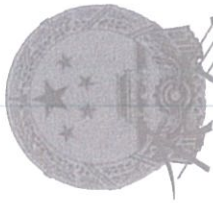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

证书序号: 00119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英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具报告使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张年军
 Full name 张年军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4-01-21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2220174012111



证书编号: 42040190436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03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年军(420401904365)

2018年已通过



日
/d

张年军(420401904365)

2020年已通过



月
m

日
/d



姓名: 李志华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10-13
 Date of birth: 1983-10-13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22198310133452
 Identity card No.: 42102219831013345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志华(110001024786)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110001024786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24786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12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12 / 09

本复印件仅供使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